股票代码: 002379 股票简称: 宏创控股 公告编号: 2019-055

山东宏创铝业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收到追加土地补偿款暨出售土地使用权的进展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,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。

一、基本情况

- 1、按照博兴县发展规划的要求,根据博兴县人民政府博政办发【2011】40号文件《关于进一步规范城区企业退城进园土地处置工作的通知》,博兴县国土资源局拟收回山东宏创铝业控股股份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"公司")位于乐安大街以东、205 国道以西土地使用权,并按照新的规划用途对外挂牌出让。具体内容详见2015年1月30日公司于巨潮资讯网(www.cninfo.com.cn)披露的《关于出售土地使用权的公告》。
- 2、按照博兴县发展规划的最新要求,根据中共博兴县委办公室发【2018】 14 号文件《关于进一步加强县城区工业企业"退城进园"土地处置工作的意见 (试行)的通知》,博兴县国土资源局将公司位于205 国道以西、乐安大街以东、 滨河路以北土地面积为197282平方米土地进行收储,并按照新的规划用途进行 使用。

该交易事项已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2019年第一次临时会议和2019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。具体内容详见2019年1月8日和2019年1月24日公司于巨潮资讯网(www.cninfo.com.cn)披露的《关于出售土地使用权的进展公告》、《2019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》。

3、2019年2月28日,公司与博兴县自然资源和规划局、博兴县财政局、博昌街道办事处签署的土地收储协议书(以下简称"协议"),博兴县土地储备交易中心将根据公司土地交付进度,采用"分期拨付收储补偿费"的形式支付收储补偿费。收储补偿费包含公司土地使用权补偿费,地上(地下)建(构)筑物及其附属设施补偿费以及搬迁拆迁等相关费用总和。

4、公司第四届董事会 2019 年第四次临时会议和 2019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《关于拟签订<土地收储补充协议书>暨出售土地使用权进展的议案》。具体内容详见 2019 年 6 月 26 日公司于巨潮资讯网 (www. cninfo. com. cn)披露的《第四届董事会 2019 年第四次临时会议决议公告》、《关于拟签订土地收储补充协议书暨出售土地使用权进展的公告》。公司于 2019 年 9 月 20 日与博兴县自然资源和规划局、博兴县财政局签订《土地收储补充协议书》(以下简称"补充协议")。根据补充协议,本次收储地块中规划用途为幼儿园用地 16.9905亩、停车场用地 5.109亩(以上合计 22.0995亩土地),以上土地收储补偿标准按 344 万元/亩(已出让 182.5665亩平均成交价格)执行,在补充协议签署后10个工作日内,由博兴县财政局通过县土地储备交易中心向公司追加补偿款项。

二、收到土地资金情况

2019年6月6日,公司收到博兴县土地储备交易中心收储补偿金31,489.81万元,具体内容详见2019年6月7日公司于巨潮资讯网(www.cninfo.com.cn)披露的《关于收到部分土地补偿款暨出售土地使用权的进展公告》。

近日,公司收到博兴县土地储备交易中心追加的补偿款项 7,071.00 万元,截止本公告披露日,公司共收到博兴县土地储备交易中心收储补偿金 38,560.81 万元。剩余博城一路以南、胜利一路以西、滨河路以北商业用地和住宅用地 45.17亩,已于 2019年9月6日挂牌成交,签订成交确认书后 2 个月内,博兴县财政局按"退城进园"(博办发【2018】14号)政策补偿标准,通过县土地储备交易中心支付剩余收储补偿费。后续公司将按照进展情况与相关部门保持积极沟通,确保按期收回剩余补偿款项。

三、其他事项

公司董事会将密切关注土地交易事项的进展情况,按照《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》、《上市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》等相关法规的要求,就土地交易事项的重大进展情况及时履行持续的信息披露义务。

特此公告。

山东宏创铝业控股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九年十月八日

